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0095 号



目 录

页 次

验资报告

1-2

验资事项说明

1-5

关于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到位情况的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0095 号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担任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的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新兴铸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贵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的验资资料。我们的责任是在对上述认购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的基础上出具真实、合法的验资报告。我们审验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本次认购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根据我们的审验，光大证券收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金额总额的情况如下：

- 1、截至 2017 年 2 月 21 日止，光大证券收到新兴铸管非公开发行股票各申购投资者认购保证金人民币 114,231,1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肆佰贰拾叁万壹仟壹佰元整）。2017 年 2 月 22 日，光大证券将未获配股份投资者保证金人民币 82,160,100.00 元退回对应投资者缴款账户。
- 2、截至 2017 年 2 月 24 日止，光大证券收到新兴铸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含获配投资者交付的认购保证金）人民币 1,789,999,997.25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柒亿捌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柒元贰角伍分）。

上述认购资金总额已经全部缴存于光大证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开设的账户（账号：0333 2200 0400 4434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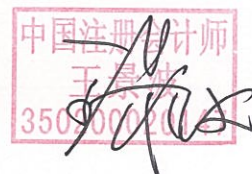
本验资报告仅作为确认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款项到位证明及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发行备案文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验证报告截止日后该认购资金款项存在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验资事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3215号《关于核准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90,196,078股新股。

根据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3月1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7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8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4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于2016年4月1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新兴铸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新兴铸管拟向不超过10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90,196,078股新股，201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不进行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为中国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发行价格不低于4.84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新兴铸管控股股东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际华集团”）在内的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新兴际华集团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询价和竞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其他发行对象申购竞价结果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根据发行对象认购报价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5.15元/股，发行股数为347,572,815股。新兴际华集团将以人民币3.58亿元现金参与本次认购。

二、认购资金到位情况

经我们审验，光大证券收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的情况如下：

1、截至2017年2月21日止，光大证券收到新兴铸管非公开发行股票各投资者认购保证金人民币114,231,1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肆佰贰拾叁万壹仟壹佰元整），具

体详见下表：

各投资者认购保证金到位情况明细表

截止日期：2017年2月2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缴款账户名称	认购保证金金额	备注
1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风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0,000.00	
2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风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60,000.00	
3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风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0,000.00	
4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东风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10,000.00	
5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翔龙20号定增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790,000.00	
6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翔龙23号定增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890,000.00	
7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001,000.00	
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专户	50,000,000.00	2017年2月22日已退回
9	南京瑞达信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南京瑞达信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6,160,000.00	2017年2月22日已退回
10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000,100.00	2017年2月22日已退回
合计			114,231,100.00	

2、截至2017年2月24日止，光大证券收到新兴铸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含获配投资者的认购保证金）人民币 1,789,999,997.25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柒亿捌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柒元贰角伍分），具体详见下表：

各投资者认购资金到位情况明细表

截止日期：2017年2月24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缴款账户名称	实缴认购资金金额
1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银华鑫锐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02.10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缴款账户名称	实缴认购资金金额
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托管专户（深圳）	101,999,998.75
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139,999,994.75
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资产托管专户（鹏华基金定增 115 号资管计划）	25,000,000.35
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基金-汉宝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00.35
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基金-招商银行欣悦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9,999,999.25
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托管专户（深圳）	39,999,998.50
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基金-鹏信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9,999,996.30
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基金-欣荣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44,999,999.60
1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基金大钧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4.45
11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风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999,999.85
12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风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499,996.35
13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风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99,995.95
14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东风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99,998.60
15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翔龙 20 号定增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7,799,994.25
16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翔龙 23 号定增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8,799,996.25
17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基金神州资本乔景绿城财富定增组合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9,496,842.05
18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平安银行神州资本定海神针 1 号定增组合资产管理计划	11,655,217.35
19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基金平安银行神州资本 1 号定增组合资产管理计划	6,043,447.75
20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浦发银行北京国际信托百瑞 46 号资产管理计划	16,403,640.95
21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民生银行北京国际信托北极星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4,316,745.45
22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睿赢定增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8,633,496.05
23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浦发银行爱建信托被泰中城融合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17,266,986.95
24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瑞丰基金长江证券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1,583,737.55
25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融基金-融耀定增 21 号资产管理计划	69,196,502.10
26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融基金-融耀定增 23 号资产管理计划	11,203,505.70
27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融基金-融耀定增 24 号资产管理计划	9,600,001.70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缴款账户名称	实缴认购资金金额
28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融基金-融耀定增 25 号资产管理计划	19,999,999.25
29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融基金-融耀定增 26 号资产管理计划	49,999,995.55
30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9,999,999.15
31	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358,000,004.60
3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199,998.20
3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托管专户（上海）	59,499,999.70
3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托管专户（上海）	9,999,997.05
3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托管专户	499,998.05
3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1,799,997.10
3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1,099,993.65
3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1,899,994.65
3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托管专户	8,499,997.75
4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托管专户-财通基金-定增宝尊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600,001.85
4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1,099,993.65
4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1,299,993.90
4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托管专户	899,998.55
4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资金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99,994.90
4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资产托管专户（财通基金玉泉 516 号资管计划）	14,999,998.15
4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资产托管专户（财通基金富春定增 1195 号资管计划）	14,999,998.15
4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托管专户	9,999,997.05
4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包商平层宝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999,997.20
4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托管专户	2,399,997.85
5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5,499,999.15
5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托管专户	1,999,997.35
5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托管专户	2,999,998.60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缴款账户名称	实缴认购资金金额
5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托管专户	3,999,994.70
5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托管专户	3,999,994.70
5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安吉 18 号资产管理计划	5,999,997.20
5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2,999,998.60
5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1,799,997.10
5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3,799,994.45
5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1,699,994.40
6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2,799,998.35
6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2,399,997.85
6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1,999,997.35
6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2,399,997.85
6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托管专户	1,699,994.40
合计			1,789,999,997.25

三、审验结论

根据上述资料，截至 2017 年 2 月 24 日，8 家投资者已将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 1,789,999,997.25 元（人民币壹拾柒亿捌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柒元贰角伍分）足额、及时划入光大证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开设的账户（账号：0333 2200 0400 4434 6）。

本验证报告仅做为确认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款项到位证明及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发行备案文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验证报告截止日后该认购资金款项存在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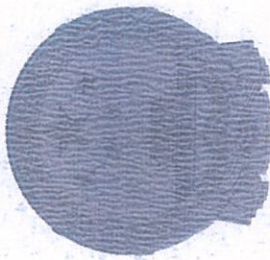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735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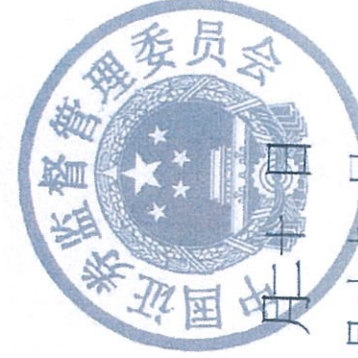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